公司代码:603660　　公司简称:苏州科达
转债代码:113569　　转债简称:科达转债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0,345.14万元,鉴于公司2024年度亏损,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长期发展资金需求,为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该利润分配预案将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苏州科达	603660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文钧	曹琦
联系地址	苏州市高新区金山路131号	苏州市高新区金山路131号
电话	0512-68094995	0512-68094995
传真	0512-68094995	0512-68094995
电子信箱	ir@keda-com.com	ir@keda-com.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相关行业情况分析

1、公司所处行业概述

公司是国内重要的音视频基础软硬件产品、行业数字化解决方案及信息化综合服务提供商,以视频科技赋能行业用户为使命,面向国内外政企客户提供包括视频会议、安防监控以及音视频融合应用类产品与解决方案,帮助客户解决可视化沟通与管理难题。公司以完善的产品及音视频核心技术为基础,持续探索人工智能、大数据、数字孪生等前沿技术,面向重点行业及核心客户累计推出了上百种数字化应用软件及解决方案,助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和国内外政企客户的数字化转型。

1)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情况

近年来,国家对智慧城市建设的重视程度日益提升,从过去相关部门在特定领域进行智慧化建设的试点探索,到2014年多部委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智慧城市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文件共同推动,再到党的二十大明确提出"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相关部委颁布了一系列政策文件,为智慧城市和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提供了明确的指引。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要加快数字中国建设,并多次对智慧城市发展做出重要指示。2020年3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浙江杭州城市大脑运营指挥中心考察时指出:"运用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推动城市管理手段、管理模式、管理理念创新,从数字化到智能化再到智慧化,让城市更聪明一些、更智慧些,是推动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由之路,前景广阔。" 2023年12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上海考察时指出:"在城市规划和执行上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加快城市数字化转型"。2024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在重庆考察时,强调"加快智慧城市建设步伐,构建城市运行和治理智能中枢,建立健全'大综合一体化'城市综合治理体制机制,让城市治理更智能、更高效、更精准。"

自国家开始推进智慧城市建设以来,各部门都在加大政策布局。如住建部已发布三批智慧城市试点名单。其中第一批在2013年1月发布,共包含90个城市(区),其中地级市37个、区50个、镇3个;第二批于2013年8月公布,共包含103个试点;2014年公布第三批试点,共计93个,其中84个新增试点、13个扩建试点。截至2020年,住建部公布的智慧城市试点数量已达290个。另据有关机构统计,在住建部公布的相关数据基础上,若计算科技部、工信部、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发改委所确定的智慧城市相关试点数量,我国智慧城市试点数量累计已达749个。

智慧城市建设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工程,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方面:1、基础设施建设,包括网络基础设施、智能交通基础设施和能源基础设施等,为城市运行提供硬件支撑。2、城市管理与服务,如智慧政务提升服务效率,智慧安防保障城市安全,智慧环保推动绿色发展,智慧医疗与教育改善民生服务。3、产业发展与创新,通过培育智慧产业,促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融合,打造创新创业载体,推动技术创新与成果转化。4、数据与平台建设,通过建立城市大数据中心,整合数据资源,建设智慧城市操作系统及各类应用平台,实现对城市信息的统一管理与智能化应用支持,全方位提升城市的运行效率、服务质量和发展活力。

据中研普华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24-2029年智慧城市行业竞争格局及"十四五"企业投资战略研究报告》显示,2021年中国智慧城市市场规模达到21.1万亿元,同比上升41.6%;2022年市场规模达到24.3万亿元;2023年智慧城市市场规模达到28.6万亿元,同比上升18.6%,预计2024年市场规模将进一步扩大至33万亿元,复合年均增长率接近20%。另据国际数据公司(IDC)发布的最新报告显示,2024年中国智慧城市ICT市场投资规模达到9397.1亿元人民币,较去年有所增长。其中,基础设施及物联设备投资额最高,为5456.2亿元,占总投资的58.1%;软件投资为2316.5亿元,占比24.7%;ICT服务投资为1624.4亿元,占比17.3%。

当前,城市建设已经由大规模增量建设转为存量提质改造和增量结构调整并重阶段。随着AI、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的不断革新演进,我国智慧城市建设也迎来了更大的发展空间。国家数据局数字经济司副司长陆冬桑表示,智慧城市建设以前侧重于城市规划,新时期则是以数字化驱动城市经济社会发展,打造兼顾城市治理现代化与产业体系现代化的智慧城市升级版。展望未来,智慧城市将进一步深度融合5G、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及区块链等前沿信息技术,从而推动城市智慧理和服务水平的全面跃升。

2)行业数字化应用情况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深刻洞察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发展趋势,牢牢把握全球数字化发展与千行百业数字化转型的重大历史机遇,坚持以数字中国建设作为国家数字化发展的总体战略。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要加快建设网络强国、数字中国。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的《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以下简称《规划》)指出,建设数字中国是数字时代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引擎,是构筑国家竞争新优势的有力支撑。《规划》特别提到,数字基础设施高效联通,政务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明显提升,数字社会精准化普惠化便捷化取得显著成效,数字技术创新实现重大突破,应用创新全球领先,数字安全保障能力全面提升,数字治理体系更加完善等。

习近平总书记亲深刻指出,加快数字中国建设,就是要适应我国发展新的历史方位,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信息化培育新动能,用新动能推动新发展,以新发展创造新解放。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三十四次集体学习时,习近平总书记提到,"要把握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方向,推动制造业、服务业、农业等产业数字化,利用互联网新技术对传统产业进行全方位、全链条的改造,提高全要素生产率,发挥数字技术对经济发展的放大、叠加、倍增作用"。强调"充分发挥海量数据和丰富应用场景优势,促进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催生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不断做强做优做大我国数字经济"。

李强总理在《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制定支持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政策",明确推进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促进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要求需紧紧围绕业数字化转型行动,加快工业互联网规模化应用;要求深化大数据、人工智能研发应用,开展"人工智能+"行动;提出加快构建数据基础制度,推动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完善数字经济治理体系?。?国家数据局专项推进?2024年数字经济?方面重点工作,包括适度超前布局数字基础设施、加快数据基础制度建设、筑牢数字安全屏障等?。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发布的《中国数字经济发展研究报告(2024年)》显示,2023年我国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进展。规模上,数字经济规模达53.9万亿元,较上年增长3.7万亿元,增幅扩张进入稳定区间;占GDP比重提升至42.8%,同比名义增长7.39%,高于同期GDP名义增速2.76个百分点,对GDP增长贡献率达66.45%,有力支撑经济稳增长。从结构看,数字产业化与产业数字化比重从2012年的3:7优化为2023年的2:8,二者占数字经济比重分别为18.7%和81.3%,融合化发展趋势巩固。产业渗透方面,一、二、三产业数字经济渗透率在2023年分别为10.78%、25.03%和45.63%,第二产业渗透率增幅首次超过第三产业,与实体经济融合持续深化。区域发展上,经济基础好、科技创新能力强的地区,数字经济规模经济和范围经济效应凸显,发展更快、更好且更具韧性。

此外,在产业数字化领域,全球产业数字化融合探索的新模式新业态持续涌现。一方面,传统行业数字化转型逐步深化,先进制造模式探索不断推进,数字原生企业利用"数据+技术"持续探索价值发现新模式;另一方面,数字化转型带动支撑产业创新演变,形成新的增长动力,预计2024年,工业互联网产业规模超过1.5万亿元,保持13%左右的增长速度。在数据要素领域,全球数据空间建设提速,欧洲已形成160个数据空间实例,较2023年同比增长60%,其中公共、行业和应用案例分别为19个、63个、77个。

作为重要的数字化基础设施,视频数据在技术和市场的双重推动下不断迎来新的发展趋势,音视频数据的应用领域在不断拓展,并与更多行业和业务相结合,催生出越来越多的行业创新应用。通过建立"感知-分析-决策-执行"闭环来深化对音视频数据的应用,可有效推动产业从"经验驱动"转向"数据驱动",从而使其成为数字化转型的核心抓手。其价值不仅体现在效率提升与成本节约,更在于里构产业链条、孵化新业态,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持续动能。

3)新型基础设施投资与建设情况

在数字经济高速发展的时代背景下,数据已成为推动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引擎。新型基础设施是指提供数字转型、智能升级、融合创新等服务的基础设施体系,主要包括信息基础设施、融合基础设施和创新基础设施等。比如在5G、大数据中心、人工智能和工业互联网等数字基础设施领域的投资,不仅将直接推动数字经济的发展,带动相关行业的繁荣,而且还有望成为国家数字化转型加速发展的新基石。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要适度超前部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并针对新基建的各个领域作出具体部署,包括要加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强化信息资源深度整合,打通经济社会发展的信息"大动脉";要适应能源转型需要,进一步建设好新能源基础设施网络,推进电网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和智能微电网建设;要完善交通、能源、水利等跨省区重大基础设施体系,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基础设施是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支撑,要统筹发展和安全,优化基础设施布局、结构、功能和发展模式,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打下坚实基础"。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提出:"构建新型基础设施规划和标准体系,健全新型基础设施投资多元化市场化机制"。这是加快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和应用,大力发展新质生产力,夯实建设现代化强国先进物质基础的重要举措。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建设和运营国家数据基础设施,促进数据共享的部署要求,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数据局、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制定并发布了《国家数据基础设施建设指引》,旨在提供一个统一的规划设计框架,以推动数据基础设施建设的标准化、规范化进程。

据工信部发布的2024年通信业统计公报显示,2024年通信业完成包括云计算、大数据、移动物联网、数据中心等在内的新兴业务收入4348亿元,比上年增长10.6%,在电信业务收入中占比由上年的21.6%提升至25%,拉动电信业务收入增长2.5个百分点。其中,云计算、大数据、移动物联网业务收入比上年分别增长13.2%、69.2%和13.3%。此外,三家基础电信企业持续优化算力基础设施布局,截至2024年底,向公众提供服务的互联网数据中心机架数量超3万个,推动提升算网协同和调度能力,提供更加多元化的算力服务。

随着各行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加速推进,从制造业的智能生产到服务业的精准营销,高温数据的处理和复杂算法的运行,都急需强大、高效且稳定的算力支撑。进入2024年以来,中国人工智能大模型发展在技术层面,70%的训练和95%的推理都依托于算力。据工业和信息化部总工程师赵志国同志介绍,截至2024年9月,我国算力总规模达246EFLOPS(指每秒进行百亿亿次浮点运算的能力),算力应用规模超过1.3万个,在用算力中心机架总规模超过830万标准机架,算力总规模居世界前列。同时,我国58.3%的算力中心已连接到国家骨干网,国家算力枢纽节点已全面实现20毫秒时延保障能力,全国65%的省市可以在5毫秒内接入一个算力数据集群。

2、行业相关政策与法规情况概述

党的十九大报告将"数字中国"上升为国家战略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及各部委围绕"数字中国"、"数字化转型"、"政务信息化"等出台了一系列战略规划、政策文件和指导意见。这些文件为数字中国建设提供了指导方向、基本原则和重点任务,并强调了数字政府和政务信息化的重要性。2024年,公司所处的相关行业管理单位或地方政府相继发布了新的规划、管理办法及标准文件,进一步规范并推动了行业的健康发展。

2024年1月,国家数据局等17部门发布《"数据要素 X"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旨在充分发挥数据要素乘数效应,赋能经济社会发展。选取了工业制造、现代农业、商贸流通、交通运输、金融服务、科技创新等12个行业和领域,推动发挥数据要素乘数效应,释放数据要素价值。

2024年1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五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开展智能网联汽车"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工作的通知》,旨在推动网联云控基础设施建设,探索自动驾驶技术多场景应用,加快智能网联汽车技术突破和产业化发展。试点内容包括建设智能化路侧基础设施、提升车载终端装配率、建立城市级服务管理平台等九个方面。通知鼓励城市自愿申报试点,并明确试点城市应具备的基本条件和申报流程,以推动智能网联汽车产业的快速发展。

2024年1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九部门印发的《原材料工业数字化转型工作方案(2024-2026年)》提出,打造120个以上数字化转型典型场景,培育60个以上数字化转型标杆工厂,形成一批数字化转型标杆企业。要求加强重点行业智能装备、算力设施、模型算法的建设部署和推广普及,为数字化转型应用提供关键智能化支撑。加强企业高性能算力供给,促进智能算力与通用算力协同,满足不同类型算力的业务需求,为海量工业数据实时分析提供高效经济的算力支持。

2024年3月,国务院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涵盖了交通运输设备更新、智能化提升、政策支持与完善等多方面。要求加快工业互联网建设和普及应用,在交通运输领域推广应用智能制造设备和软件,提升交通基础设施的智能化水平。并提出到2027年,交通等领域设备投资规模较2023年增长25%以上。

2024年4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国家数据局综合司印发《数字经济2024年工作要点》,从9方面对2024年数字经济重点工作作出部署。主要包括适度超前布局数字基础设施、加快构建数据基础制度、深入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加快推动数字技术创新突破、不断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推动完善数字经济治理体系、全面筑牢数字安全屏障、主动拓展数字经济国际合作、加强跨部门协同联动等内容。

2024年4月,财政部、交通运输部联合发布《关于支持引导公路水路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的通知》,旨在推进公路水路交通基础设施的数字化转型,智能升级和融合创新,该通知提出,通过3年左右时间,支持约30个示范区域,打造线网一体化的示范通道及网络,推动85%左右的繁忙国家高速公路、25%左右的繁忙普通国道和70%左右的重要国家高等级航道实现数字化转型升级。实施内容包括智慧扩容、安全增效、跨领域产业融合和体制机制创新等方面,要求注重数据赋能和场景牵引,以提升交通基础设施的承载能力、通行效率、安全保障和治理水平。

2024年5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数据局、财政部和自然资源部联合发布了《关于深化智慧城市发展 推进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的指导意见》,围绕总体要求、全领域推进城市数字化转型、全方位增强城市数字化转型支撑、全过程优化城市数字化转型生态以及保障措施等6个方面有力推进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提出要统筹推动城市算力网、数据流通利用基础设施等建设,推进公共设施数字化改造、智能化运营;加快构建数据要素赋能体系,大力推进数据治理和开放开发,夯实数字化转型根基。

2024年5月,中央网信办、市场监管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印发《信息化标准建设行动计划(2024-2027年)》,计划提出推进智慧城市关键共性技术标准研制,涉及城市感知体系、城市信息模型、城市数字孪生等方面;加强智慧城市基础设施、智能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等标准研制,支撑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开展智慧城市标准化综合试点与评估评价,促进智慧城市规范化建设;以及推进智慧社区、数字家庭标准建设。这些举措旨在健全国家信息化标准体系,提升信息化发展综合能力,推动智慧城市的规范化、高质量发展。

2024年5月,中央网信办、农业农村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印发《2024年数字乡村发展工作要点》,要求以信息化驱动引领农业农村现代化,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为加快建设网络强国、农业强国提供坚实支撑。其中,筑牢数字乡村发展底座方面,包括提升农村网络基础设施供给能力,加大农村基础设施改造升级力度,加快推进涉农数据资源集成共享。

2024年5月,国家数据局印发《数字中国建设2024年工作要点清单》,围绕高质量构建数字化发展基础、数字赋能引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强化数字中国关键能力支撑作用、营造数字化发展良好氛围环境等四个方面部署重点任务。提出要加快推动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扩容提速,包括5G网络、数据中心、物联网、工业互联网等,并推动关键芯片技术、高性能计算、云计算和人工智能等关键技术的研发和应用。同时,着力打通数据资源大循环堵点,促进数据共享共用,确保数字基础设施的广泛覆盖和高效运行。

2024年5月,江苏省通信管理局、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信厅、省数据局联合印发全国首个省级算力基础设施发展专项规划《江苏省算力基础设施发展专项规划》(以下简称《规划》)。根据《规划》,江苏省将全力构建一个"2+N+X"的算力网络格局个总体目标,即建成南京、苏州2个国家级核心算力枢纽集群,N个省内城市级数据中心(云计算中心、智算中心)和X个边缘计算节点。

2024年6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四部门联合印发《国家人工智能产业综合标准化体系建设指南(2024版)》,旨在加快构建满足人工智能产业高质量发展和"人工智能+"高水平赋能需求的标准体系。提出建设包括基础共性、基础支撑、关键技术、智能产品与服务、赋能新型工业化、行业应用、安全治理等七个部分的标准体系。同时,该指南设定了到2026年的发展目标,包括新制定多项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以及提升标准与产业科技创新的联动水平等,以推动人工智能产业的高质量发展。

2024年7月,为贯彻落实制造强国和交通强国战略,推进新型工业化,培育新质生产力,抢抓全球低空经济创新发展战略机遇,打造低空经济产业新业态,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了《上海市低空经济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4-2027年)》的通知,通过构建"设施网""空联网""航路网"分阶段、分区域逐步实现基于5G-A的低空智联网覆盖,为低空经济发展筑牢根基。到2026年,要求初步建成上海低空飞行航线全域连续覆盖的低空通信网络,满足低空飞行数据和高清视频图像回传需求,同时具备叠加感知开级能力。

2024年8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一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推动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协调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结合新型信息基础设施的技术发展趋势和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以促进协调发展为目标,以推动新型信息基础设施跨区域、跨网络、跨行业协同建设为重点方向,提出了"1统筹6协调"等7方面主要工作。通过加强顶层指导,凝聚合力,共同推动新型信息基础设施优化整体布局、完善系统功能、改进发展模式,提升新型信息基础设施系统整体发展水平和服务能力,支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奠定坚实基础。

2024年10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六部门联合印发了《国家数据标准体系建设指南》,旨在促进数据的安全、高效流通和利用,构建以数据为关键要素的数字经济。该指南提出了数据标准体系结构,包括基础通用、数据基础设施、数据资源、数据技术、数据流通、融合应用、安全保障等七个部分,形成了一个全面覆盖数据生命周期的标准体系框架。通过标准化工作提升数据治理能力,为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提供重要基础,同时推动数据产业生态建设,加速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也将为我国在全球数字经济竞争中赢得主动、赢得优势奠定坚实基础。

2024年11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打造韧性城市的意见》,提出深化城市安全韧性提升行动,推进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打造承受适应能力强、恢复速度快的韧性城市,增强城市风险防控和治理能力。意见包括实施智能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推动智慧城市基础设施与智能网联汽车协同发展、发展智慧住区、提升房屋建筑管理智慧化水平、推动智能建造与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完善城市信息模型平台、搭建完善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等。

2024年11月,国家数据局印发《可信数据空间发展行动计划(2024-2028年)》的通知,旨在推动数字经济建设,促进数据要素合规高效流通使用。该计划提出,到2028年,将建成100个以上可信数据空间,涵盖企业、行业、城市、个人和跨境五大领域,形成广泛互联、资源集聚、生态繁荣的数据网络。主要内容包括实施可信数据空间能力建设行动、开展可信数据空间培育推广行动、推进可信数据空间筑基行动,这些行动将围绕构建可信管控能力、提高资源交互能力、强化价值共创能力等方面展开,旨在夯实可信数据空间的发展基础。该计划为构建全国一体化数据市场提供了有力支撑,有助于激发全社会的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

2024年12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六部门联合印发《关于促进数据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旨在通过一系列政策举措,构建数据产业发展的新格局,推动数据技术创新与应用,强化数据安全治理,为数字经济的蓬勃发展注入强劲动力。该意见预计到2029年,数据产业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将超过15%,数据产业结构将明显优化,数据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将大幅提升,并催生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据企业。

(二)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国内重要的音视频基础软硬件产品、行业应用解决方案及信息化综合服务提供商,主要涉及包含视频会议和安防监控在内的泛人工智能音视频解决方案;面向重点行业数字化治理的行业应用解决方案及涵盖人工智能大模型和基础算力设备等新业态基础设施业务。

1)泛人工智能音视频产品与解决方案

A、AI赋能的全场景视频会议业务

公司可提供全场景智能化的视频会议产品和解决方案,涵盖指挥中心、大中小型会议室、指挥决策室、桌面及移动视频通信等各类应用场景,满足视频会议、可视指挥调度、会商协作、移动办公等多样化需求。产品基于云计算架构,兼顾公有云、私有云、混合云模式,采用软硬件媒体资源相结合的方式,同时支持纵向垂直类行政会议和横向扁平化办公会议应用场景。公司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充分结合中国会议文化、云、安全、智能等创新科技,可为不同行业客户提供差异化的云会议服务,并能满足最高级别的通信安全与保密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增强了视频会议业务前后端产品的关键特性指标并充分结合公司开端大模型的能力,在产品多样性、国产化、编解码技术、AI能力、安全性和系统可靠性等关键技术领域均表现出色,帮助各类不同行业客户打造数字化应用的新样板;同时,公司推出了新一代4K国产化视讯平台,面向政府机构及更广泛的央国企等行业用户,打造自主可控的视频会议与指挥调度系统,并可提供电信级的稳定性保障。

B、端到端的智能安防监控业务

公司拥有前端、平台、存储、显控、服务器等近千款安防相关产品,支持单北斗及全面AI赋能的5G移动产品以及针对不同领域的视频应用解决方案。公司构建了包含前端智能的各类高清摄像机,满足各类建筑、大小园区、交通路口、城镇及乡村等各种安防应用场景,产品从"轻智"逐步走向多维感知,其中结构化摄像机全面支持机、非、人等全结构化特征分析。依托多年的技术积累,公司以算法为基础,以应用为驱动,从广度和深度两个层面,持续推动AI战略在不同行业的落地。依托AI+深度学习算法,公司云、边、端产品面向更广泛的行业场景进行拓展。

3)全域一体化智能交通管控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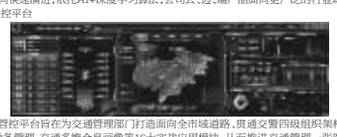

公司全域一体化智能交通管控平台旨在为交通管理部门打造面向全市域道路、贯通交警四级组织架构、涵盖各类交管业务的综合平台,覆盖情报研判、指挥调度、勤务管理、交通多维全息画像等16大实战应用模块,从而推进交通管理一张图作战、一键式调度和一体化运用。全面支撑公安交警在安全防控、运行管控、违法查处、应急处置、勤务管控等方面的效能提升,实现科学调度警力,提高交警部门对突发事件的快速反应能力。防范交通拥堵,减少事故发生,提升道路交通管理水平。

4)应急管理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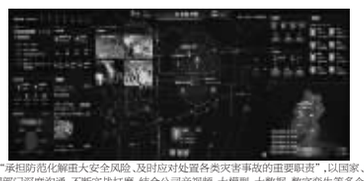

公司围绕睿应急管理部门"承担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及时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的重要职责",以国家、应急部下发的政策文件、任务书为方向,通过与应急管理部门深度沟通、不断实战打磨,结合公司音视频、大模型、大数据、数字孪生等多个领域的技术积累,推出了众多解决方案,涵盖监测预警、风险管控、视频AI智能分析、应急大数据、应急指挥、融合通信、移动应用、通信装备等各个业务板块,形成"预警监测体系、指挥调度体系、数据共享体系"三大核心业务应用,协助应急管理部门推动应急管理的现代化与智能化进程。

5)融合通信平台

公司融合通信平台作为新一代音视频通信基础平台,通过打通SIP、PSIP、H.323、GB28181、RTP/RTSP等多类型底层通信协议,实现对视频会议、视频监控、电话语音、集群对讲、移动终端、及时通信等各类音视频资源的整合,解决多制式平台的通信孤岛问题,并通过开放平台赋能第三方应用通信调度的能力。此外,各解决方案在融合通信平台所提供的基础能力上,还可结合AR增强现实、图像识别和GIS地理信息等技术手段,将视频内的人、车、突发事件、警力资源等信息以点、线、面的形式,自动叠加到AR的"实景地图"上,实现"一张图融合作战"、"跨域追踪调度"等功能,达到扁平化精准指挥的实战效果。

6)大型活动安保平台

公司以视频图像综合应用平台和融合通信平台为基座,运用三维建模、数字孪生、物联网等技术,可为用户构建三维实景的全方位立体式安保系统,实现大型活动现场的全要素管理。产品支持主流国产化信创环境,多厂商、多协议设备位置数据接入,以及各类IOT数据接入,支持不同层级设备位置数据的贯通汇聚,满足私有化、高可用性和高可靠性部署,并可提供全流程运维监管与数据安全保障。平台支持大规模的视频数据接入,并运用大数据、视频分析、语义分析等技术与业务进行充分结合,提供全方位、高效、智能的安保服务,推动大型活动安保信息化、智慧化建设。

7)异域大模型与算力一体机

公司开端大模型包含多模态大模型、行业语言大模型和AIGC大模型。其中,多模态大模型具备基于文字、语音、图片及视频等的检索和分析能力;行业大模型,则采用了"通用大模型+行业数据+训练调优"的思路,可以轻松构建行业知识图谱与AI智能体;AIGC大模型兼顾图像与视频方向,可以生成大量训练用的图片等数据,也可以实现代码的自动生成。公司推出了专为深度学习与自然语言处理(NLP)任务设计的国产化高性能AI一体机产品,支持部署各个参数版本的DeepSeek R1等大模型,满足从轻量级 AI 任务到超大规模 AI 训练与推理的本地化部署及业务系统集成需求。

(四)公司的经营模式

公司的经营模式较上年未发生变化,公司的组织架构呈"哑铃型"结构,以产品研发设计和营销服务为重心,生产环节则侧重核心、关键部件的精益生产。公司主要采用以解决方案为主的准直销模式将自主研发的音视频产品和行业应用软件提供给国内及海外的最终客户,此外,摩云视讯作为公司子公司目前科技负责独立运营,通过设备建设、租用、运营的模式,为各级政企客户提供视频会议运营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在国内设立的区域分支机构数量超过50个,涵盖了所有的直辖市、省会城市及部分二三线城市,能够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服务。

(五)公司产品的市场地位

公司深耕音视频技术,产品与应用解决方案,是国内重要的音视频产品和应用综合服务商,是智慧城市建设和政务数字化建设的重要参与者和积极推动者。公司是国内智慧城市建设、平安城市建设和智能交通建设的推荐品牌,也是全国公安系统警用装备的推荐品牌。凭借者优异的产品质量、良好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公司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广泛应用于政法、企事业单位及政府对公共事物治理领域,在全国两会、北京冬奥会、上海世博会、杭州G20峰会、厦门金砖会议和博鳌亚洲论坛等重大国家级安保活动中,均有科达产品的身影。报告期内,国际数据公司(IDC)发布的《中国视频会议技术评估2024》报告显示,公司视频会议解决方案在产品组合、音视频技术、AI能力、安全性和系统可靠性等所有关键技术领域均表现出色,持续引领中国视频会议的技术发展。

(六)公司业绩驱动因素及业绩变化

技术创新始终是推动苏州科达不断向前发展的驱动力,公司坚持创新和市场双轮驱动,聚焦客户需求并持续创新投入,每年以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的研发投入,不断探索音视频应用领域最新的技术,在音视频图像处理、融合通信、人工智能、云计算和大数据应用等方面积累了一定的技术优势,此外,国产替代、信息安全和自主可控等领域,亦是科达当前重要的研究方向,公司坚持以视频科技赋能行业客户为使命,持续推进"行业深耕"和"区域下沉"战略,主动响应客户提供更加及时与优质的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明确的海外业务发展战略,并同步调整国内市场的业务结构,积极拓展政府以外的行业市场机会,并逐步加大海外的资源投入占比。公司2024年度业绩变化符合国内外相关行业发展的实际情况。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2,268,367,958.48	2,969,136,125.43	-23.60	3,322,655,375.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76,265,628.01	1,077,471,772.00	-0.11	1,314,366,789.38
营业收入	1,330,777,672.37	1,816,288,576.42	-26.73	1,576,829,087.28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281,060,864.26	1,762,369,675.73	-27.31	1,534,341,20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3,451,430.96	-264,454,873.47		-583,187,064.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3,650,467.27	-299,705,415.05		-618,365,864.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314,544.86	361,772,507.97	-172.23	-120,949,904.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1	-22.13	增加1.92个百分点	-38.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07	-0.5251	25.12	-1.18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07	-0.5251	25.12	-1.1801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01,075,290.76	218,296,130.23	320,208,483.15	691,197,768.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236,936.81	-106,700,453.23	-97,208,685.74	152,694,64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6,045,104.43	-111,779,721.97	-98,642,318.91	151,816,678.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235,582.75	-237,051,674.71	-13,679,834.51	166,652,547.1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7,28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4,49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冬根	0	129,811,628	23.99	0	无	0
陈卫东	0	15,509,358	2.87	519,400	无	0
UBS AG	7,444,680	8,175,681	1.51		无	0
钱建忠	0	5,629,087	1.04	187,000	无	0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330,000	4,505,105	0.83	0	无	0
武建芬	4,290,200	4,290,200	0.79		无	0
陈晓华	-50,000	3,646,932	0.67	0	无	0
殷佳复	0	3,508,000	0.65		无	0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2,616,113	2,931,926	0.54	0	无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2,916,903	2,916,903	0.54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见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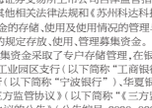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可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3,077.7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6.73%;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345.14万元,较上年同期减亏23.07%。公司业务类型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660	证券简称:苏州科达	公告编号:2025-025
转债代码:113649	转债简称:科达转债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现将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苏州科达")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科达科技股